

##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为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瑞华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境内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考察的情况，提议续聘瑞华为公司 2019 年度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19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949923XD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荣华、刘贵彬、冯忠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

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瑞华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格、资质、执业质量及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同意将续聘瑞华为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本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此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此次续聘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经董事会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综上,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3.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4.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